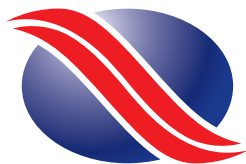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十時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九號院1號樓召開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資本性支出預算
2. 審議及批准選舉李鈞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修訂《股東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
4.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對外捐贈計劃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通告

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至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須不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上述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26年7月10日刊發的臨時股東會通函。除另有指明外，通函已界定詞語與本通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7月10日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宋衛剛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曾天明先生及張忠民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史翠君女士及王中澤先生。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至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擬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6年7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股東或其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文件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4. 內資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香港時間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十時前）將臨時股東會代理人委任表格、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H股股東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在股東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會通告內的所有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臨時股東會將採用現場投票的參會表決方式。
6. 臨時股東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7. 若屬聯名股東，則級別較高的股東所作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理人）將被接納，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被排除；並且就此而言，級別的高低將取決於相關聯名股東的名字在股東名冊中所登記的前後順序。